

資訊安全存儲技術服務規格

1. 本案因資訊安全認證需求，需提供收容伺服器、資料庫記錄檔之平台，且需供資料檔可儲存半年以上。
2. 紀錄平台連接校內伺服器專網服務，並符合資安需求。
3. 提供技術移轉服務。
4. 履約期間提供 5X8 之技術電話支援服務，並不少於四次到場服務。
5. 因應資安需求，廠商應通過 ISO 27001 或其他同等國際標準第三方驗證並持續維持證書有效，廠商應指派至少 1 位擔任本案資安專業人員，其人員應具備實際資安相關經驗 1 年以上，並且具資安相關證照。
6. 本案需設定介接服務項目，請於投標前實地會勘，並提出實作內容與計畫說明，始得投標。
7. 本案維運期間至 112.12.31 止。

專案人 潘思帆
112/11/6

資訊組長 陳雍熙
112-11-6

圖書資訊中心
中心主任 尤瑞崇

112/11/06